



股票代號：2455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isual Photonics Epitaxy Co., Ltd

公 開 說 明 書

(九十七年度第一次私募普通股補辦公開發行稿本)

一、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辦理情形	1
(一)	股東會召集事由應列舉說明項目	1
(二)	股東會決議情形	1
(三)	董事會決議情形	1
(四)	公告申報	2
(五)	私募普通股實際執行狀況	3
二、	私募有價證券計劃之執行效益	4-7
三、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7
四、	其他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應記載事項	7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九日刊印

一、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辦理情形

(一)股東會召集事由應列舉說明項目

本公司民國 93 年 8 月 10 日舉行之股東臨時會，已於 93 年 6 月 21 日將召集事由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附件一、附件二及附件三）公告辦理私募增資發行新股案由。

(二)股東會決議情形

- 1.本公司民國 93 年 8 月 10 日之股東臨時會，經已發行股份 77,900,000 股過半數股東出席（出席股份 40,483,837 股），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私募，該股東臨時會議事錄及股東臨時會開會通知書詳附件四、五。
- 2.私募總金額不超過新台幣二億元為限。
- 3.私募增資發行新股價格之訂定，依據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定價日當日之收盤價或定價日前一段交易期間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平均收盤價，作為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參考價格，惟實際之發行價格擬授權董事會依發行當時之市場狀況及本公司之獲利情形訂定之。
- 4.特定人之選擇方式，授權董事會以對公司未來之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為首要考量，並以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各項特定人中選定之。
- 5.辦理私募增資發行新股主要係以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為主。
- 6.本次私募現金增資得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

(三)有關上述私募案之董事會決議情形

- 1.董事會決議日期:93/11/27
- 2.因考量私募增資發行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滿三年內不得轉讓之因素，且本公司短期內有急切之資金需求，故本次發行價格以面額 8 元發行。
- 3.本次私募總股數為捌佰貳拾伍萬股，總金額新台幣陸仟陸佰萬元。
- 4.本次私募對象之選擇係符合證交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規定之特定人。

- (1) 符合主管機關所訂自然人、法人或基金。
- (2) 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 5. 本次私募繳款自 93 年 11 月 29 日至 94 年 02 月 15 止。
- 6. 本次私募現金增資基準日為 94 年 02 月 15 日。
- 其董事會決議情形，請詳附件十。
- 7. 本次私募於 94 年 02 月 15 日完成股款繳納，請詳附件七。
- 8. 相關私募增資發行新股之董事會議記錄，請詳附件八、九、十。

(四) 公告申報

- 1. 本次私募增資發行新股，董事會於 93 年 6 月 18 日決議召開股東臨時會，該決議之相關內容並於 93 年 6 月 21 日分別上傳公告申報（如附件一、二、三）。
- 2. 本公司於 93 年 08 月 10 日召開股東臨時會及董事會，就有關私募之相關條件決議並上傳公告（如附件六）。
- 3. 本公司於 94 年 02 月 15 日完成股款繳納，並於 94 年 02 月 25 日檢附相關書件，報請主管機關申報，詳附件十一。
- 4. 變更事項登記事項表於 94 年 03 月 10 日變更完成，詳附件十二。

(五) 私募普通股實際執行狀況

日 期 項 目		93年08月17日		94年02月15日		94年06月21日	
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經93年8月10日股東臨時會通過：私募發行總股數以不超過貳仟萬股，於一年內分次辦理。 2.本次經93年8月10日董事會決議，私募發行參佰肆拾萬股。		1.經93年8月10日股東臨時會通過：私募發行總股數以不超過貳仟萬股，於一年內分次辦理。 2.本次經93年11月27日董事會決議，私募發行捌佰貳拾伍萬股。		1.經93年8月10日股東臨時會通過：私募發行總股數以不超過貳仟萬股，於一年內分次辦理。 2.本次經94年06月10日董事會決議，私募發行捌佰參拾伍萬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依據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定價日當日之收盤價或定價日前一段交易期間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平均收盤價，作為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參考價格，惟實際之發行價格擬授權董事會依發行當時之市場狀況及本公司之獲利情形訂定之。		依據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定價日當日之收盤價或定價日前一段交易期間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平均收盤價，作為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參考價格，惟實際之發行價格擬授權董事會依發行當時之市場狀況及本公司之獲利情形訂定之。		依據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定價日當日之收盤價或定價日前一段交易期間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平均收盤價，作為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參考價格，惟實際之發行價格擬授權董事會依發行當時之市場狀況及本公司之獲利情形訂定之。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符合證交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規定之特定人。 1.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等法人。 2.符合主管機關所訂自然人、法人或基金。 3.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特定人之選定方式，授權董事會以對公司未來之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為首要考量，並以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各項特定人中選定之。		符合證交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規定之特定人。 1.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等法人。 2.符合主管機關所訂自然人、法人或基金。 3.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特定人之選定方式，授權董事會以對公司未來之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為首要考量，並以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各項特定人中選定之。		符合證交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規定之特定人。 1.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等法人。 2.符合主管機關所訂自然人、法人或基金。 3.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特定人之選定方式，授權董事會以對公司未來之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為首要考量，並以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各項特定人中選定之。	
已洽定應募人者	應募人之名稱或姓名及其數量	曾坤誠	1,500,000股	曾坤誠	1,875,000股	游國濱	3,800,000股
		吳秀燕	900,000股	盛利投資（股）	750,000股	張裕昌	3,000,000股
		陳照美	200,000股	吳秀燕	1,250,000股	邱靖泰	200,000股
		刁錫鶴	500,000股	陳建良	1,625,000股	溫秀雲	350,000股
		邱顯凱	100,000股	陳林巧惠	250,000股	張智欽	1,000,000股
		林東炎	200,000股	周神安	700,000股	-	-
		-	-	江國政	300,000股	-	-
	-	-	王榮昌	1,500,000股	-	-	
應募人與公司之關係		除吳秀燕為本公司董事之配偶外，餘與公司並無關係。		除吳秀燕為本公司董事之配偶外，餘與公司並無關係。		除溫秀雲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之配偶外，餘與公司並無關係。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		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		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	

二、私募有價證券計劃之執行效益

前次現金增資資金運用計劃分析：

1. 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 增資計劃內容

①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不適用。

於 93.08.10 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於私募總股數上限額度內第一次發行普通股。

② 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34,000 仟元

③ 資金來源：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400 仟股。

④ 計劃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3 年度		94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93.08	34,000	34,000	—	—	—	—	—
合計		34,000	34,000	—	—	—	—	—

⑤ 預計效益：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

(2) 增資計畫執行情形

單位：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93 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34,000
		實際	34,000
	支用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34,000
		實際	34,000
	支用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2. 第二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 增資計劃內容

①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不適用。

於 93.08.10 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於私募總股數上限額度內第二次發行普通股。

② 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66,000 仟元

③ 資金來源：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250 仟股。

④計劃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 完成 日期	所需資 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3 年度		94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94.02	66,000	—	—	66,000	—	—	—
合計		66,000	—	—	66,000	—	—	—

⑤預計效益：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

(2)增資計畫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94 年第一季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66,000
		實際	66,000
	支用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66,000
		實際	66,000
	支用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3.第三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增資計劃內容

①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不適用。

於 93.08.10 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於私募總股數上限額度內第三次發行普通股。

②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41,750 仟元

③資金來源：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350 仟股。

④計劃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3 年度		94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94.06	41,750	—	—	—	—	41,750	—
合計		41,750	—	—	—	—	41,750	—

⑤預計效益：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

(2).增資計畫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94 年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41,750
		實際	41,750
	支用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41,750
		實際	41,750
	支用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4.第一次~第三次效益評估彙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2 年	93 年	94 年	95 年度
經營能力	營業收入	447,308	475,290	534,264	915,408
	營業利益(損失)	(195,079)	(156,202)	(44,432)	190,345
	稅前淨利(損)	(244,997)	(167,987)	(160,309)	176,172
	每股盈餘(損失)	(3.47)	(3.32)	(1.73)	1.78
財務比率	負債比率	39.41	45.56	43.39	47.51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09.63	102.60	116.39	160.96
	償債能力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6.43	81.25	86.64	165.53
	速動比率	50.24	44.97	48.46	67.1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營業收入主要來自微電子通訊元件磊晶片(主要為 HBT)及光電子元件磊晶片(主要為 Wafer Bonding LED)，並以科技事業申請股票上市，上市以來受半導體相關產業需求景氣衰退及

營運狀況不如預期等因素影響，營運係呈虧損狀態，而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運資金需求遂於 93~94 年間共計辦理三次私募普通股，總共募得資金 141,750 仟元。

由上表可看出，在經營能力方面，本公司辦理私募後，除持續開發新產品外並調整公司部份產品線，逐漸加重 LED 磊晶片之營業收入比重，營業收入係呈現逐年成長趨勢，由 92 年的 447,308 仟元提升至 94 年的 534,264 仟元，成長了 19.44%，95 年營收達 915,408 仟元，較 94 年度成長 71.34%，達歷年新高；在營業利益方面，由 92 年的營業損失 195,079 仟元，損失逐年縮小，至 94 年營業損失為 44,432 仟元，(其中於 94 年第四季單季轉虧為盈)，95 年度起已轉虧為盈，營業利益達 190,345 仟元；在稅前純益方面，由 92 年度為(244,997)仟元、至 94 年度損失已減少至(160,309)仟元，其中 94 年尚包含因應 35 號公報提列資產減損之 99,209 仟元，若不考慮資產減損損失，94 年度稅前純損可大幅縮減至 61,100 仟元，而 95 年度已轉虧為盈，稅前純益達 176,172 仟元；在每股盈餘方面，92 年~94 年分別為每股損失 3.47 元、3.32 元及 1.73 元，95 年度度轉虧為盈每股盈餘達 1.78 元。

在財務結構方面，本公司辦理私募後，財務結構明顯改善，負債比例 92 年~94 年分別為 39.41%、45.56%及 43.39%，93~94 受到營業收入提升影響相關應付款項亦增加，使負債比率較 92 年為高，95 年度由於營運成長，為擴充營運所需之廠房設備，於 95 年第四季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致負債比例微幅提升至 47.51%；在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已由 92 年 109.63%提升至 95 年度的 160.96%；在流動比例方面，92 年~94 年分別為 66.43%、81.25%及 86.64%，呈逐年提升趨勢，95 年度更提升至 165.53%；在速動比例方面，92 年~94 年分別為 50.24%、44.97%及 48.46%，93~94 年受到營收成長使得存貨增加，故速動比率略降，95 年度已提升至 67.13%，明顯提升。

綜上所述，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運資金於 93~94 年間所辦理之三次私募普通股案件，由經營能力及財務結構顯示皆已呈現正向成長趨勢，故其效益應已顯現。

三、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附件十三。

四、其他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應記載事項：無。

L01-2

全新 公司當日重大訊息之詳細內容

附件
一

✉ 若發現資料有問題，請通知！

本資料由 (上市公司) 全新 公司提供

序號	1	發言日期	93/06/21	發言時間	08:46:01
發言人	廖正文	發言人職稱	財務部經理	發言人電話	03-4192969
主旨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				
符合條款	第二條 第 11款		事實發生日	93/06/18	
說明	1. 董事會決議日期: 93/06/18 2. 私募資金來源: 依證交法第43條之6規定之對象募集之。 3. 私募股數: 私募總額不超過貳仟萬股。 4. 每股面額: 新台幣10元。 5. 私募總金額: 以不超過新台幣貳億元為限。 6. 私募價格: 尚未確定, 參考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定價日當日之收盤價或定價日前一段期間 (不超過30個營業日) 之平均收盤價, 作為本次私募股票之參考價格, 惟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會依發行當時之市場狀況決定。 7. 員工認購股數: 不適用。 8. 原股東認購股數: 不適用。 9. 本次私募新股之權利義務: 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惟其轉讓應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辦理。 10. 本次私募資金用途: 改善財務結構、充實營運資金。 11. 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者, 其換設基準日: 無。 12. 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者,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 無。 13. 其他應敘明事項: 無。				

■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輸入後由本系統對外公布，資料如有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

主頁

L01-2

附件二

全新 公司當日重大訊息之詳細內容



若發現資料有問題，請通知！

本資料由 (上市公司) 全新 公司提供

序號	2	發言日期	93/06/21	發言時間	08:47:50
發言人	廖正文	發言人職稱	財務部經理	發言人電話	03-4192969
主旨	公告本公司93年度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符合條款	第二條 第 17款	事實發生日	93/06/18		
說明	1.董事會決議日期:93/06/18 2.股東臨時會召開日期:93/08/10 3.股東臨時會召開地點:桃園縣平鎮市工業一路16號（本公司平鎮廠） 4.召集事由: (1)以私募增資發行新股案 (2)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5.停止過戶起迄日期:93/07/12~93/08/10 6.其他應敘明事項:無				

►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輸入後由本系統對外公布，資料如有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

主 旨 別

L01-2

附件
三全新 **公司當日重大訊息之詳細內容**

✉ 若發現資料有問題，請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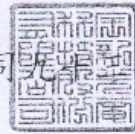
本資料由 (上市公司) 全新 公司提供

序號	3	發言日期	93/06/21	發言時間	11:51:05
發言人	廖正文	發言人職稱	財務部經理	發言人電話	03-4192969
主旨	說明93年6月21日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				
符合條款	第二條 第 47款	事實發生日	93/06/21		
說明	1.事實發生日:93/06/21 2.發生緣由:說明93年6月21日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 3.因應措施:本次私募之總股數及私募價格尚未確定。 4.其他應敘明事項:無。				

►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輸入後由本系統對外公布，資料如有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

主旨別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八月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 點：桃園縣平鎮市工業一路十六號(本公司平鎮廠)

出席股數：親自出席及委託出席股數共計四〇、四八三、八三七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七七、九〇〇、〇〇〇股之五一・九六％。

列 席：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池瑞全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王德發協理

主 席：董事長曾坤誠



記 錄：廖正文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討論事項：

案 由：以私募增資發行新股案，敬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

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授權董事會以不超過貳仟萬股額度內，得視市場狀況於此一額度範圍內調整發行額度。

二、私募價格之訂定及合理性：本次價格之訂定，依據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定價日當日之收盤價或定價日前一段交易期間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平均收盤價，作為本次私募普通股的參考價格，惟實際之發行價格擬授權董事長依發行當時之市場狀況及本公司之獲利情形訂定之。

三、特定人之選擇方式：

1.符合證交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規定之特定人。

(1).銀行業、票據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等法人。

(2).符合主管機關所訂自然人、法人或基金。

(3).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2.特定人之選定方式，授權董事會以對公司未來之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為首要考量，並以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各項特定人中選定之。

四、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爰有資金需求，若藉由公開募集方式籌資，礙於時效恐難迅速挹注所需資金，將可能影響公司營運，故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可迅速挹注所需資金，改善財務結構；並授權董事長視公司營運實際需求辦理，可提高公司籌資之效率，故本次辦理私募確有其必要性。

五、本次私募新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私募普通股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之轉讓對象外，餘不得再行賣出。

本次私募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公開發行，並申請上市交易。

六、本次私募現金增資得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

七、本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發行價格、發行股數、發行金額、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未盡事宜，未來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客觀環境變更而有所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依規定辦理。

八、謹提請 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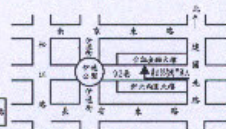
決 議：股東戶號2585股東發言：本案說明第二、四、七條中，授權董事長之字句，建議修正為授權董事會，經股東戶號2611股東附議，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修正案通過。

四、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五、散會：同日上午十一時五十一分，主席宣佈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35號B1
 台股金融大樓(自92巷進入)
 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人
 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人
 郵寄辦理地址：104台北郵政第46-300號信箱
 台股登錄網址：www.lsc.com.tw
 電話：(02)2504-8125(代表號)
 語音查詢專線：(02)2516-8990公司代號：179
 證券代號：2435

906, 307, 311, 254, 273, 46, 292, 0 条 公車路名：廣園北路口站




 內付資郵
 台北郵局共可遞
 台北字第 580 號
 國內郵簡
 取索則計會通知詳附簡內

第一聯

- 一、委託書依公司登記施行細則及商標規定辦理，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 二、委託書使用本公司印發委託書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委託他人或委託代理人者，除委託書上清楚載明委託人及委託代理人者，不得以一份股份委託其他人代理。
- 三、清算後委託代理人應註明姓名、身分證字號、現任職業、現居地址、委託人簽名及簽章，並應於委託書上清楚載明委託人及委託代理人者，不得以一份股份委託他人代理。
- 四、委託書應註明委託人、委託代理人、上列股東委託人姓名及委託代理人姓名，委託書應註明委託人及委託代理人者，不得以一份股份委託他人代理。
- 五、委託書應註明委託人、委託代理人、上列股東委託人姓名及委託代理人姓名，委託書應註明委託人及委託代理人者，不得以一份股份委託他人代理。
- 六、委託書應註明委託人、委託代理人、上列股東委託人姓名及委託代理人姓名，委託書應註明委託人及委託代理人者，不得以一份股份委託他人代理。
- 七、委託書應註明委託人、委託代理人、上列股東委託人姓名及委託代理人姓名，委託書應註明委託人及委託代理人者，不得以一份股份委託他人代理。

第二聯

-請由此虛線撕開

親白出席者請於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三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出席通知書
 (委託出席者請勿填此聯)

第三聯

東莞東名
殷戶殷戶

年 月 日

恆業承印 (02) 2601-4648 D123-724

印 鑑

全通元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戶號	
印	鑑	卡	
股東姓名	印		
身分證字號	鑑		
出生年月日	※請將身分證影本一份		
電話	依(八九)台財證(三)第五四一六六號函規定 未成年股東印鑑卡須加蓋父母雙方印鑑。		
印鑑啟用日期			
□□□□□			
戶籍地址	變更處		
□□□□□			
通訊處	變更處		

注意事項

▲上欄中若有電腦列印資料者，表示貴股東尚未繳交印鑑卡，請核對上列資料後併同身分證影本一份繳回台証服務代理師。內容如有不符，敬請至貴股東買賣股票之券商更正地址及其他資料(集保戶)，俾憑更改存檔資料。

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加蓋登記章處

☐ 親自
☐ 委託

出席簽到卡

時間：九十三年八月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地址：桃園縣平鎮市工業一路十六號(本公司平鎮廠)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名:	戶東	股
址:	通訊	東
姓:	人	代
址:	通訊	理
號:	證	出

※本次股東臨時會無發放紀念品

L01-2

附件
六全新 **公司當日重大訊息之詳細內容**

✉ 若發現資料有問題，請通知！

本資料由 (上市公司) 全新 公司提供

序號	1	發言日期	93/08/10	發言時間	17:34:04
發言人	廖正文	發言人職稱	財務部經理	發言人電話	03-4192969
主旨	公告本公司九十三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重要決議事項				
符合條款	第二條 第 18款	事實發生日	93/08/10		
說明	1.臨時股東會日期:93/08/10 2.重要決議事項: 一、通過以私募增資發行新股案 3.其他應敘明事項:無				

►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輸入後由本系統對外公布，資料如有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

主旨別

左邊之磁條是供電腦處理之用，切勿折疊、撕開及與磁物磨擦，謝謝您的合作！

謝惠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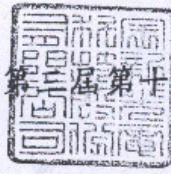
活期存款存摺



帳號	分行別	科目	金額	幣別
07018		0075524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				1
戶名有限公司				

行次	年 月 日 TX-DATE	摘 要 MEMO	支 出 WITHDRAWAL	存 入 DEPOSIT	結 餘 BALANCE	備 註 REMARK
1				承前頁	\$171,434.00	
2	93/11/25	轉帳開戶 帳號070180075524		\$0.00	\$0.00	黃美惠
3	93/11/29	匯款	曾坤誠	\$2,500,000.00	\$2,500,000.00	
4	93/11/29	匯款	曾坤誠	\$2,500,000.00	\$5,000,000.00	
5	93/11/29	匯款	曾坤誠	\$10,000,000.00	\$15,000,000.00	
6	93/11/29	匯款	陳建良	\$5,000,000.00	\$20,000,000.00	
7	93/11/30	匯款	陳建良	\$5,000,000.00	\$25,000,000.00	
8	93/11/30	匯款	陳建良	\$3,000,000.00	\$28,000,000.00	
9	93/11/30	匯款	陳玲慧	\$2,000,000.00	\$30,000,000.00	
10	93/12/09	轉帳	6,779,876.00		\$23,220,124.00	
11	93/12/21	利息		\$3,116.00	\$23,223,240.00	
12	93/12/21	稅款	311.00		\$23,222,929.00	
13	93/12/28	匯款	周神安	\$5,600,000.00	\$28,822,929.00	
14	93/12/28	匯款	江國政	\$2,400,000.00	\$31,222,929.00	
15	93/12/30	轉帳	2,000,000.00		\$29,222,929.00	
16	93/12/30	匯款	吳秀燕	\$2,000,000.00	\$31,222,929.00	
17	93/12/30	轉帳	20,000,210.00		\$11,222,719.00	
18	93/12/31	匯款	盛利投資股	\$6,000,000.00	\$17,222,719.00	
19	93/12/31	匯款	吳秀燕	\$2,000,000.00	\$19,222,719.00	
20	94/01/12	匯款	王榮昌	\$12,000,000.00	\$31,222,719.00	
21	94/01/31	匯款	陳林巧惠	\$2,000,000.00	\$33,222,719.00	
22	94/01/31	匯款	吳秀燕	\$6,000,000.00	\$39,222,719.00	
23	94/02/02	轉帳	12,050,995.00		\$27,171,724.00	
24	94/02/14	轉帳	\$25,000,280.00		\$2,171,464.00	
25	94/03/08	轉帳	\$2,000,030.00	\$2,102,200.00	\$171,434.00	
人工登錄明細 (取帳或機器故障時使用)					\$171,434.00	
1						
2						
3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屆第十次臨時董事會議記錄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五)

地點：本公司平鎮廠(四樓會議室)

出席：陳董事懋常、張董事維仲、林董事昆泉、羅董事佳玲

列席：陳監察人景銘、邱監察人連春、朱監察人春枝

主席：陳董事懋常



記錄：廖正文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略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以私募增資發行新股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

1. 為強化財務結構，充實營運資金，擬以私募增資發行新股，發行總股數不超過貳仟萬股。
2. 其他有關私募發行細節，擬授權由董事長依相關規定辦理。
3. 謹提請討論。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

案由：召開 93 年度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

1. 擬召開本公司 93 年度臨時股東會，相關事項如下：
 - (1)、 召開時間：93 年 8 月 10 日（星期二）上午 9 點正
 - (2)、 召開地點：桃園縣平鎮市工業一路 16 號（本公司平鎮廠）
 - (3)、 召開事由：
 - A. 討論事項：以私募增資發行新股案
 - B. 臨時動議

2. 謹提請討論。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四、散會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六次董事會議記錄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七月十九日

地點：本公司平鎮廠(四樓會議室)

出席：曾董事長坤誠、陳董事懋常、張董事維仲、林董事昆泉、羅董事佳玲

列席：邱監察人連春、朱監察人春枝、華陽呂協理理易

主席：曾董事長坤誠

記錄：廖正文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略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中國國際商業銀行綜合額度展期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

1.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美金 200 萬綜合額度已到期，擬申請展期。
2. 額度仍維持美金 200 萬元，期限 1 年 (93/7/16-94/7/15)。
3. 美金利率按 (6 個月 SIBOR+1%) /0.946 計收，目前以 3.4% 計算。
4. 膳料、營運週轉及委任保證動用時須提供一成定存設質。
5. 謹提請討論。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

案由：以私募增資發行新股補充說明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

1. 私募價格之訂定及合理性：本次價格之訂定，依據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定價日當日之收盤價或定價日前一段交易期間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平均收盤價，作為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參考價格，惟實際之發行價格擬授權董事長依發行當時之市場狀況及本公司之獲利情形訂定之。
2. 特定人之選擇方式：
 - (1). 符合證交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規定之特定人。
 - A. 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等法人。
 - B. 符合主管機關所訂自然人、法人或基金。
 - C. 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 (2). 特定人之選定方式，授權董事會以對公司未來之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為首要考量，並以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各項特定人中選定之。
3.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爰有資金需求，若藉由公開募集方式籌資，礙於時效恐難迅速挹注所需資金，將可能影響公司營運，故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可迅速挹注所需資



金，改善財務結構；並授權董事長視公司營運需求辦理，可提高公司籌資之效率，故本次辦理私募確有其必要性。

4. 本次私募現金增資得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
5. 本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發行價格、發行股數、發行金額、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未盡事宜，未來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客觀環境變更而有所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依規定辦理。
6. 謹提請討論。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四、臨時動議：

1. 請曾董事長或陳董事協調陳副總，負責本公司發光二極體產品處的經營管理，陳副總對曾董或授權陳董負責，並請林博全力支持。

五、散會。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屆第二十二次董事會議記錄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廿七日(星期六)

地點：本公司平鎮廠(四樓會議室)

出席：曾董事長坤誠、廖董事志銘、陳董事懋常、林董事昆泉、羅董事佳玲、
李董事建平

列席：陳監察人景銘、邱監察人連春、朱監察人春枝、華陽張副總維仲

主席：曾董事長坤誠

記錄：廖正文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略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93年第2次以私募增資發行新股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

1. 93年第1次以私募增資發行新股於93年8月17日繳款完成，發行總股數為參佰肆拾萬股，每股新台幣10元，發行總額參仟肆佰萬元。
2. 本次私募總股數為捌佰貳拾伍萬股，每股新台幣8元，總金額新台幣陸仟陸佰萬元。
3. 本次私募對象之選擇係符合證交法第四十三條之六規定之特定人。
(1). 符合主管機關所訂條件之自然人、法人或基金。
(2). 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4. 本次私募繳款自93年11月29日至94年2月15日止。
5. 本次私募現金增資基準日為94年2月15日。
6. 謹提請討論。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

全新 私募有價證券申報作業(公司債除外)－查詢

公司名稱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號	2455
公司類別	上市公司	統一編號	97170472
設立日期	民國 85 年 11 月 26 日	公司電話	03-4192969
公司地址	桃園縣平鎮市工業一路 16 號		
登記資本額	1,300,000,000	實收資本額	813,000,000
標的證券種類	普通股		
交付日期	民國 94 年 04 月 15 日	到期日期	民國 97 年 04 月 14 日
本次私募總股數或單位	8,250,000	本次私募總金額(新台幣：元)	66,000,000
本次私募每股(單位)價格(新台幣：元)	8	定價日期	民國 93 年 11 月 27 日
		定價日(不含)前三十日均價(元/股)	9.1083
定價日前之最近期財報年季	民國 93 年 3 季	定價日前之最近期財報每股淨值(元/股)	10.5778
價格訂定之依據	價格訂定之依據，請列明與市價或淨值之關係，如差距過大(如逾 20%)，請說明理由 依發行時之市場狀況及本公司之獲利情形訂定之。		
股東會決議日期	民國 93 年 08 月 10 日	股(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民國 94 年 02 月 15 日
私募對象	私募對象，請逐一列出各個應募人之名稱，並註明係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六第一項何款規定 1.曾坤誠 1,875,000 股第三款 2.盛利投資（股）750,000 股第三款 3.陳建良 1,625,000 股第二款 4.吳秀燕 1,250,000 股第二款 5.周神安 700,000 股第二款 6.江國政 300,000 股第二款 7.王榮昌 1,500,000 股第二款 8.陳林巧惠 250,000 股第二款		
辦理私募之理由	為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		
申報日期	民國 94 年 02 月 25 日		
其他重要說明事項	無		
附件	2455 1 20050415 20080414		

(公司印章)		(代表公司負責人印章)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變更預查編號					
公司統一編號	9 7 1 7 0 4 7 2				
公司聯絡電話	(03) 4 1 9 2 9 6 9				
僑外投資事業	是 ☐ 否 ☐ 核准設立日期				
原名稱	全新光電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印章請用油性印泥蓋章,並勿超出框格。

一、公司名稱(變更後)	全新光電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二、(即遷區號)公司所在地	(324) 桃園縣平鎮市工業一路16號																														
三、代表公司負責人	曾坤誠	四、每股金額(阿拉伯數字)	10 元																												
五、資本總額(阿拉伯數字)	1,300,000,000 元																														
V 六、實收資本總額(阿拉伯數字)	895,500,000 元																														
七、股份總數	130,000,000 股	V 八、已發行股份總數	1. 普通股 89,550,000 股 2. 特別股 0 股																												
九、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份數額	15,000,000 股	十、公司債可轉換股份股數	0 股																												
十一、董事人數任期	7 人自 91 年 6 月 9 日至 94 年 6 月 8 日																														
十二、監察人數任期	3 人自 91 年 6 月 9 日至 94 年 6 月 8 日																														
十三、本次增資之種類及金額 (股款種類若為9、10、11、12之併購者,請加填第十六欄)	<table border="1"> <tr> <td>1. 現金</td> <td>82,500,000 元</td> <td>2. 現金以外財產</td> <td>元</td> </tr> <tr> <td>3. 債權抵繳股款</td> <td>元</td> <td>4. 公積</td> <td>元</td> </tr> <tr> <td>5. 股息及紅利</td> <td>元</td> <td>6. 公司債轉換股份</td> <td>元</td> </tr> <tr> <td>7.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td> <td colspan="2"></td> <td>元</td> </tr> <tr> <td>8. 股份交換</td> <td>元</td> <td>9. 合併</td> <td>元</td> </tr> <tr> <td>10. 分割</td> <td>元</td> <td>11. 股份轉換</td> <td>元</td> </tr> <tr> <td>12. 收購</td> <td>元</td> <td></td> <td>元</td> </tr> </table>			1. 現金	82,500,000 元	2. 現金以外財產	元	3. 債權抵繳股款	元	4. 公積	元	5. 股息及紅利	元	6. 公司債轉換股份	元	7.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元	8. 股份交換	元	9. 合併	元	10. 分割	元	11. 股份轉換	元	12. 收購	元		元
1. 現金	82,500,000 元	2. 現金以外財產	元																												
3. 債權抵繳股款	元	4. 公積	元																												
5. 股息及紅利	元	6. 公司債轉換股份	元																												
7.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元																												
8. 股份交換	元	9. 合併	元																												
10. 分割	元	11. 股份轉換	元																												
12. 收購	元		元																												
十四、本次減資之金額	元																														
十五、本次合併銷除股份之金額	元																														

※核准登記日期文號

九十四年三月十日 經授商字第09401035630

※檔號

- (一)申請表一式二份,於核辦後一份存核辦單位,一份送還申請公司收執。
 (二)為配合電腦作業,請打字或電腦列印填寫清楚,數字部份請採用阿拉伯數字,並請勿拆疊、挖補、浮貼或塗改。
 (三)※各欄如變更登記日期文號、檔號等,申請人請勾填。
 (四)違反公司法代辦資金專款公司資本不實,公司負責人最高可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五)為配合郵政作業,請於所在地加填郵遞區號。

全新光電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註：1. 欄位不足請自行複製，未使用之欄位可自行刪除，若本頁不足使用，請複製全頁後自行增減欄位。
2. 有、無續頁，請於頁尾勾選一項，並請勿刪除。

十六、被併購公司資料明細			
變更 時間 年 月 日	併購種類	併購基準日 年 月 日	被併購公司
			統一編號 公司名稱

所 營 事 業		
變更 時間 年 月 日	編號	代 碼 營 業 項 目 說 明
	一、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買賣下列光電半導體磊晶片產品：
		a. 砷化鋁銻 Al Ga As 磊晶片。b. 砷化鋁銻銲 Al Ga In P 磊晶片。
		c. 砷化銲銻 In Ga As 磊晶片。d. 磷砷化銲銻 In Ga As P 磊晶片。
		e. 氯化銲銻 In Ga N 磊晶片。f. 磷砷化銻 Ga As P 磊晶片。
		g. 磷化銻 Ga P 磊晶片。h. 其他磊晶片。
		及上述產品之系統和應用零組件。
	二、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買賣下列光電元件產品：
		a. 紅外光到藍光發光二極體晶粒。b. 紅光到藍光雷射二極體晶粒。
		c. 砷化銲銻 In Ga As 光偵測器之元件。d. 其他磊晶粒的光電元件。
		及以上產品之系統和應用零組件。
	三、	前項產品之進出口貿易及代理業務。
	四、	代理前各項國內外廠商產品之投標報價經銷業務。
	五、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有續頁請打 ☒ V無續頁請打 ☐

公務記載蓋章欄

全新光電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註:1.欄位不足請自行複製,未使用之欄位可自行刪除,若本頁不足使用,請複製全頁後自行增減欄位。
2.有、無續頁,請於頁尾勾選一項,並請勿刪除。

董事、監察人 或其他負責人 名單					
變更 時間 及 序 號	編號	職 稱	姓名(或法人名稱)	身分證號(或法人統一編號)	持有股份(股)
		(郵遞區號) 住 所 或 居 所(或 法 人 所 在 地)			
V	1	董 事 長	曾 坤 誠	J 1 2 0 9 5 5 2 3 8	5,449,914
		(1 1 1)	台北市士林區德行東路 6-3 號 3 樓		
	2	董 事	英誌企業(股)公司	1 2 3 6 4 7 7 0	6,215,288
		(3 3 3)	桃園縣龜山鄉大崗村頂湖路 11 號		
V	3	董 事	和光光學(股)公司	4 5 0 3 0 4 0 1	3,524,420
		(3 2 4)	桃園縣平鎮市中豐路南勢 2 段 460 巷 108 號		
	4	董 事	林 昆 泉	A 1 2 3 4 0 1 3 3 7	491,160
		(1 1 4)	台北市內湖區新明路 246 巷 3 弄 26 號 4 樓		
V	5	董 事	羅 佳 玲	F 2 2 1 3 2 2 3 3 0	160,110
		(2 2 0)	台北縣板橋市忠孝路 31 號 6 樓之 1		
	6	董 事	李 建 平	A 1 0 4 0 7 5 4 5 1	179,828
		(3 0 0)	新竹市東區光復路 2 段清大西院 51 號		
	7	董 事	缺 額		
		()			
V	8	監 察 人	盛利投資(股)公司	2 3 8 2 6 1 5 0	1,946,358
		(3 3 0)	桃園縣桃園市大業路 1 段 421 號 2 樓		
	9	監 察 人	陳 景 銘	C 1 0 1 3 9 5 4 1 6	1,899,489
		(3 2 0)	桃園縣中壢市中山東路 1 段 151-1 號 2 樓		
	10	監 察 人	朱 春 枝	S 2 2 2 0 5 4 1 9 9	190,556
		(3 2 4)	桃園縣平鎮市忠孝路 111 巷 6 號		

有續頁請打 ☒無續頁請打 ☐

公務記載蓋章欄

全新光電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 註:1.欄位不足請自行複製,未使用之欄位可自行刪除,若本頁不足使用,請複製至頁後自行增減欄位。
 2.有、無續頁,請於頁尾勾選一項,並請勿刪除。

變更 時 間 編 號	經 理 人 名 單		
	姓 名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到職日期(年月日)
	(郵遞區號) 住 所 或 居 所		
1	曾 坤 誠	J120955238	93 年 09 月 20 日
	(1 1 1) 台北市士林區德行東路 6-3 號 3 樓		

有續頁請打 ☐無續頁請打 ☒

公務記載蓋章欄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

(股票代碼 2455)

公司地址：桃園縣平鎮市平鎮工業區工業一路 16 號

電 話：(03)419-2969

全 新 光 電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度 及 九 十 五 年 度 財 務 報 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5	
四、	資產負債表	6	
五、	損益表	7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8	
七、	現金流量表	9 ~ 10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 14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 ~ 26	
	(五) 關係人交易	26	
	(六) 質押之資產	26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7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7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7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28 ~ 30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31 ~ 32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1	
	3.大陸投資資訊	32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33	
九、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34 ~ 44	

會計師查核報告

(97)財審報字第 07001859 號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及股東權益分別減少 9,573 仟元，並使民國九十五年度之當期損益減少 9,573 仟元。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另編製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李燕娜

王嘉瑜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22728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五 日

全 新 光 電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96 年 及 9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6 年 12 月 31 日			95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9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458,403	22	\$	135,845	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八))	\$	175,000	8	\$	278,759	17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19,288	1		37,741	2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二))		235,840	11		147,812	9		(附註四(九))		3,912	-		14,836	1
1160	其他應收款		2,804	-		5,837	1	2120	應付票據		45,085	2		59,762	4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71,568	3		182,312	11	2140	應付帳款		120,589	6		78,397	5
120X	存貨(附註四(三))		301,849	14		268,357	16	2170	應付費用		33,191	2		32,864	2
1250	預付費用		10,821	1		8,978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七)		27,471	1		5,550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七))		49,554	2		19,950	1	2260	預收款項		4,873	-		2,93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50,127	54		806,832	49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基金及投資								(附註四(十))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		3,612	-		3,612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588	-		2,131	-
固定資產(附註六)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24,904	20		487,429	30
成本								長期負債							
1501	土地		96,972	5		96,972	6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九))		152,910	7		278,921	17
1521	房屋及建築		382,190	18		359,569	22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		9,146	1		21,341	1
1531	機器設備		1,125,275	53		978,655	59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162,056	8		300,262	18
1551	運輸設備		1,033	-		1,564	-	其他負債							
1561	辦公設備		21,257	1		19,706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一))		1,260	-		1,589	-
1681	其他設備		92,175	4		85,038	5	2XXX	負債總計		588,220	28		789,280	48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718,902	81		1,541,504	93	股東權益							
15X9	減：累計折舊(附註四(六))	(	967,177)	(45)	(	834,273)	(50)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二))		1,141,257	54		1,009,812	61
1599	減：累計減損(附註四(六))		-	-	(	88,617)	(5)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四))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11,636	5		109,793	6	3211	普通股溢價		518,086	24		103,533	6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863,361	41		728,407	44	3213	轉換公司債溢價		108,038	5		1,028	-
無形資產								3272	認股權		2,642	-		4,943	-
1720	專利權		2,029	-		1,826	-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五))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048	-		762	-	3350	待彌補虧損	(	80,401)	(4)	(	247,158)	(15)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3,077	-		2,588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其他資產-淨額								351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六))	(	149,085)	(7)		-	-
1810	閒置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39,327	2		44,764	3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1,540,537	72		872,158	52
1820	存出保證金		65	-		66	-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830	遞延費用		961	-		1,601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七))		68,227	3		73,568	4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08,580	5		119,999	7								
1XXX	資產總計	\$	2,128,757	100	\$	1,661,438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128,757	100	\$	1,661,438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李燕娜、王嘉瑜會計師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懋常

經理人：曾坤誠

會計主管：鍾金凌

全 新 光 電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損 益 表
民國 96 年 及 95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u>96 年 度</u>			<u>95 年 度</u>		
	<u>金</u>	<u>額</u>	<u>%</u>	<u>金</u>	<u>額</u>	<u>%</u>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1,026,995	103	\$	932,046	102
4170 銷貨退回	(	22,149)	(2)	(	13,386)	(2)
4190 銷貨折讓	(	5,906)	(1)	(	3,252)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u>998,940</u>	<u>100</u>		<u>915,408</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九))						
5110 銷貨成本	(	705,196)	(71)	(	592,538)	(65)
5910 營業毛利		<u>293,744</u>	<u>29</u>		<u>322,870</u>	<u>35</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	18,263)	(2)	(	14,210)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76,988)	(8)	(	56,436)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11,797)	(11)	(	61,879)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07,048)	(21)	(	132,525)	(14)
6900 營業淨利		<u>86,696</u>	<u>8</u>		<u>190,345</u>	<u>21</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572	-		2,599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9,444	1		-	-
7160 兌換利益		1,304	-		915	-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		2,900	-
7280 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四(六))		57,178	6		-	-
7480 什項收入		24,780	3		12,596	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97,278</u>	<u>10</u>		<u>19,010</u>	<u>2</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10,472)	(1)	(	10,330)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49)	-	(	-	-
7550 存貨盤損	(	-	-	(	328)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7,717)	(2)	(	-	-
7620 閒置資產折舊	(	5,138)	-	(	5,868)	(1)
7630 減損損失	(	-	-	(	9,573)	(1)
7880 什項支出	(	8,104)	(1)	(	7,084)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41,480)	(4)	(	33,183)	(4)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42,494	14		176,172	19
811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十七))		24,263	3		-	-
9600 本期淨利	\$	<u>166,757</u>	<u>17</u>	\$	<u>176,172</u>	<u>19</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普通股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八))						
9750 本期淨利	\$	<u>1.41</u>	<u>\$ 1.65</u>	\$	<u>1.78</u>	<u>\$ 1.78</u>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十八))						
9850 本期淨利	\$	<u>1.27</u>	<u>\$ 1.49</u>	\$	<u>1.71</u>	<u>\$ 1.71</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李燕娜、王嘉瑜會計師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懋常

經理人：曾坤誠

會計主管：鍾金凌

全 新 光 電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民 國 96 年 及 95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金	普 通 股 溢 價	轉 換 公 司 債 溢 價	認 股 權	待 彌 補 虧 損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95 年 度								
9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979,000	\$81,795	\$-	\$-	(	\$423,330)	\$	\$637,465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30,540	21,738						52,278
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4,964			4,964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7%			1,028	(	21)		1,279
95 年度淨利	-	-	-	-	-	176,172	-	176,172
9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1,009,812</u>	<u>\$103,533</u>	<u>\$1,028</u>	<u>\$4,943</u>	(	<u>\$247,158)</u>	<u>\$</u>	<u>\$872,158</u>
96 年 度								
9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009,812	\$103,533	\$1,028	\$4,943	(	\$247,158)	\$	\$872,158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22,360	11,353						33,713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9,085			107,010	(	2,301)		133,794
現金增資	80,000	403,200						483,200
庫藏股交易							(149,085)	(149,085)
96 年度淨利	-	-	-	-	-	166,757	-	166,757
9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1,141,257</u>	<u>\$518,086</u>	<u>\$108,038</u>	<u>\$2,642</u>	(	<u>\$80,401)</u>	(<u>\$149,085)</u>	<u>\$1,540,537</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李燕娜、王嘉瑜會計師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懋常

經理人：曾坤誠

會計主管：鍾金凌

全 新 光 電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96 年 及 95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96</u>	<u>年</u>	<u>度</u>	<u>95</u>	<u>年</u>	<u>度</u>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利	\$		166,757	\$		176,172
調整項目						
呆帳損失			9,836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7,717	(		2,900)
折舊費用(含其他損失)			107,060			83,299
各項攤提			1,484			1,18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9			-
資產減損(含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9,573
減損迴轉利益	(		57,178)			-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		9,444)			-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6,302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18,453	(		24,496)
應收帳款	(		97,864)	(		29,837)
其他應收款			3,033	(		4,909)
存貨	(		51,209)	(		125,446)
預付費用	(		1,843)	(		562)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4,263)			-
應付票據	(		14,677)			32,263
應付帳款			42,192			9,340
應付費用			327			15,109
其他應付款項			21,921			5,481
預收款項			1,938			1,154
其他流動負債			459			295
應計退休金負債	(		329)	(		61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0,721</u>			<u>145,104</u>

(續次頁)

全 新 光 電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96 年 及 95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96</u> <u>年</u> <u>度</u>	<u>95</u> <u>年</u> <u>度</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 110,744	(\$ 171,24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3,612)
購置固定資產	(179,772)	(201,23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23	-
專利權增加	(522)	(1,028)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811)	(692)
存出保證金減少	<u>1</u>	<u>1</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0,037)	(377,804)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03,759)	101,675
發行應付公司債	-	3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2,195)	(157,807)
現金增資	483,200	-
庫藏股交易	(149,085)	-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u>33,713</u>	<u>52,278</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51,874</u>	<u>296,146</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322,558	63,44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5,845</u>	<u>72,399</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58,403</u>	<u>\$ 135,845</u>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不含利息資本化之本期支付利息	<u>\$ 4,523</u>	<u>\$ 10,160</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u>	<u>\$ 258</u>
不影響現金流量及部份現金收付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u>\$ 12,195</u>	<u>\$ 12,195</u>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u>\$ 133,794</u>	<u>\$ -</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李燕娜、王嘉瑜會計師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懋常

經理人：曾坤誠

會計主管：鍾金凌

全 新 光 電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96 年及 9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設立於民國 85 年 11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買賣光電半導體磊晶片產品及光電元件產品等。本公司之股票自民國 91 年 1 月 24 日經奉證券管理機關核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二)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32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係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期末並就外幣資產或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負債，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日後 12 個月內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四)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五) 存 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除就呆滯及過時存貨提列呆滯損失準備外，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採總額比較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重置成本或淨變現價值為市價；對於呆滯及可能過時之存貨均已提列適當之損失準備。

(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 50% 或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於半年度及年度編製合併報表。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七) 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

1. 固定資產建購期間為該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50 年外，其餘固定資產為 5~10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增添及改良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修理或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 對於未供營業使用之資產，按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所計提之折舊費用帳列於營業外支出項下。

(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當環境變更或某事件發生而顯示本公司所擁有的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應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是指一項資產的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是指一項資產在公平交易的情況下可收到的淨處分金額，而使用價值是指將一項資產在未來可使用年限內可產生的預計現金流量予以折現計算。
2. 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的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

失金額的範圍內予以迴轉。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九)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專利權及電腦軟體成本，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5 年。

(十)應付公司債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後發行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 1.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 2.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項下。若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轉認列為當期利益。
- 3.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項下。當於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先調整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應有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與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十一)退 休 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給付義務按 8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二)所得稅

- 1.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 2.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 3.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庫藏股

- 1.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本公司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之加項；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

3.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四)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對於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係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祕字第 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有關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係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採用公平價值法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十五)收入與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每股盈餘

1.每股盈餘按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按追溯調整之股數計算，不考慮該增資股之發行流通期間，現金增資則依據該增資股之流通期間計算。

2.對所有潛在普通股皆列示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雙重表達。

(十七)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號有關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年度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已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號公報規定予以重分類。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之總資產、股東權益及 95 年度淨利各減少\$9,573，每股盈餘減少 0.1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82	\$ 76
活期及支票存款	163,103	111,139
定期存款	294,918	24,630
	<u>\$ 458,403</u>	<u>\$ 135,845</u>

(二)應收帳款淨額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49,669	\$ 151,805
減：備抵呆帳	(13,829)	(3,993)
	<u>\$ 235,840</u>	<u>\$ 147,812</u>

(三)存 貨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212,195	\$ 158,009
在製品	63,421	62,094
原物料	61,100	65,404
	336,716	285,507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4,867)	(17,150)
	<u>\$ 301,849</u>	<u>\$ 268,357</u>

(四)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573	\$ 9,573
正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累計減損-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9,573)	(9,573)
合計	<u>\$ -</u>	<u>\$ -</u>

1.本公司因持有之股權投資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不佳，民國95年度經評估後認列\$9,573之減損損失。

2.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五)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被 投 資 公 司	帳 列 數	持股比例	帳 列 數	持股比例
福華亞洲集團有限公司	<u>\$ 3,612</u>	100.00%	<u>\$ 3,612</u>	100.00%

民國 96 年度及 95 年度投資採權益法評價所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收益均為\$0，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六)固定資產

1. 累計折舊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159,156	\$ 131,316
機器設備	736,832	644,446
運輸設備	918	1,347
辦公設備	14,641	12,487
其他設備	55,630	44,677
	<u>\$ 967,177</u>	<u>\$ 834,273</u>

2.民國 96 年度及 95 年度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1,544 及 0。

3. 累計減損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土地	\$ -	\$ 8,753
房屋及建築	-	8,457
機器設備	-	65,735
辦公設備	-	1,521
其他設備	-	4,151
	<u>\$ -</u>	<u>\$ 88,617</u>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評估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已不存在，故於民國 96 年度認列減損迴轉利益\$57,178。

(七)閒置資產

	96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地	\$ 31,467	\$ 31,467
房屋及建築	61,382 (46,312)	15,070
機器設備	21,447 (18,874)	2,573
其他設備	4,218 (3,577)	641
	<u>\$ 118,514</u>	<u>49,751</u>
減：累計減損		(10,424)
		<u>\$ 39,327</u>

	95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地	\$ 31,467	\$ -	\$ 31,467
房屋及建築	61,382	(42,790)	18,592
機器設備	21,447	(17,561)	3,886
其他設備	6,996	(5,585)	1,411
	<u>\$ 121,292</u>	<u>(\$ 65,936)</u>	55,356
減：累計減損			(10,592)
			<u>\$ 44,764</u>

(八)短期借款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70,000	\$ 116,328
擔保借款	105,000	162,431
合計	<u>\$ 175,000</u>	<u>\$ 278,759</u>
利率區間	<u>2.55%~3.01%</u>	<u>2.45%~3.11%</u>

(九)應付公司債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擔保可轉換應付公司債	\$ 159,700	\$ 298,7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6,790)	(19,779)
	<u>\$ 152,910</u>	<u>\$ 278,921</u>

1.本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30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95 年 11 月 2 日至 98 年 11 月 2 日。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95 年 11 月 2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140,3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2,936 仟股，轉換價格為 47.79 元，因轉換產生之資本公積為\$108,038。
- (3)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3.02%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贖回。
- (4)依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2.本公司於發行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該轉換權與負債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4,964。另所嵌入之贖回權與賣回權，經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其與主契

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98%。民國 96 年度及 95 年度因其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之金融負債評價利益分別為 \$9,444 及 \$0。

(十)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還款期限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民國98年7月前陸續到期	\$ 21,341	\$ 33,536
減：一年內到期之部份		(12,195)	(12,195)
		<u>\$ 9,146</u>	<u>\$ 21,341</u>
利率區間		<u>1%</u>	<u>1%</u>

(十一)勞工退休金

-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

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75%	2.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數	3.50%	3.50%
基金資產之預期投資報酬率	2.75%	2.75%

(2) 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表如下：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4,697	3,652
累積給付義務	4,697	3,65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4,361	3,631
預計給付義務	9,058	7,28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1,914)	(11,587)
提撥狀況	(2,856)	(4,30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06)	(116)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4,222	6,009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260	\$ 1,589
既得給付	\$ -	\$ -

(3) 民國96年及95年度淨退休金成本之內容：

	96 年 度	95 年 度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200	207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319)	(360)
未認列過渡性淨付義務	10	10
退休金利益	(220)	(259)
縮減或清償利益	-	-
淨退休金成本	(\$ 329)	(\$ 402)

2. 本公司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96 年及 95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辦法認列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094 及 \$6,127。

(十二)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000 股，計 \$483,200，每股以 60.4 元溢價發行，該項增資案業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並已於民國 96 年 10 月辦理變更登記竣事。
2. 截至民國 96 年及 9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數均為 160,000 仟股(內含認股選擇權憑證皆為 15,000 仟股)，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 111,132 仟股(扣除庫藏股 2,994 仟股後之股數)及

100,981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有關庫藏股情形，請詳附註四（十六）之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8 月 10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私募發行普通股計 20,000 仟股，分三次發行，每股面值 10 元。第一次私募普通股 3,400 仟股，以每股面值 10 元發行，共計 \$34,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93 年 8 月 17 日；第二次私募普通股 8,250 仟股，以每股 8 元折價發行，共計 \$66,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94 年 2 月 15 日；第三次私募普通股 8,350 仟股，以每股 5 元折價發行，共計 41,75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94 年 6 月 21 日，該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完竣。上述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券交易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自交付日起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上述第一次私募普通股 3,400 仟股，已自交付起滿三年，本公司已於民國 96 年 10 月 15 日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補辦公開發行，並已於民國 96 年 11 月辦理變更登記竣事。

（十三）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劃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91 年 6 月 19 日及民國 92 年 8 月 28 日及民國 95 年 12 月 19 日及民國 96 年 11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酬勞或員工認股權證各 7,790 單位、6,500 單位、6,000 單位及 6,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證係以認購 1,000 股之普通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並加發認股權繳納憑證。本公司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皆為 5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權力。

1. 民國 96 年度及 95 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96 年 度		95 年 度	
認 股 選 擇 權	數 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數 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期初流通在外	3,464	\$ 14.09	6,656	\$ 15.51
本期給與	12,000	44.22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				
認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2,236)	15.08	(3,051)	17.12
本期失效	(150)	-	(141)	-
期末流通在外	<u>13,078</u>	41.24	<u>3,464</u>	14.09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443</u>	14.67	<u>386</u>	17.26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認股選擇權	<u>-</u>		<u>-</u>	

2.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行 使 價 格 之 範 圍 (新台幣元)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數 量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數 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 18.80	6	0.02	\$ 18.80	6	\$ 18.80	
\$8.8 ~\$15.8	1,213	1.49	12.23	437	14.61	
\$41.10~\$43.4	5,859	4.32	41.89	-	-	
\$ 46.50	6,000	4.96	46.50	-	-	

3.本公司認股權計畫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 93 年度(含)以後者，如係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96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資訊	擬制性資訊
本期淨利	\$ 166,757	\$ 136,766
基本每股盈餘(元)	1.65	1.35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元)	1.49	1.24

上開認股選擇權計畫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各該項因素之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如下：

	給與日： 96年2月12日	96年11月14日	96年12月18日
股利率	0.00%	0.00%	0.00%
預期價格波動性	62.46%	50.52%	50.52%
無風險利率	2.16%	2.62%	2.46%
預期存續期間	3.84年	3.92年	3.85年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4,000單位	2,000單位	6,000單位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19.8元	18元	19.06元

(十四)資本公積

1.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四(九)之說明。

(十五)保留盈餘

1.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方得依股東會決議分配。分配盈餘時，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份後，按下列比例分派之：
 - (1)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2)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員工股票紅利之分配對象得包含從屬公司之員工。
 - (3)餘由董事會依本公司股利政策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按股份總數比例分配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3. 本公司民國 96 年度及 95 年度經股東會決議，均未配發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4. 本公司 96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 97 年 3 月 5 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庫藏股票

1.民國 96 年度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96 年 度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	2,994,000	-	2,994,000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七)所 得 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96 年 度	95 年 度
應收退稅款	(\$ 226)	(\$ 258)
預付所得稅	226	258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24,263	-
所得稅利益	\$ 24,263	\$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科目明細及餘額如下：

	96 年 12 月 31 日		9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 34,867	\$ 8,717	\$ 17,150	\$ 4,287
備抵呆帳	11,218	2,805	3,160	777
其他	22,849	5,712	5,359	1,340
虧損扣抵	205,420	51,355	216,051	54,013
投資抵減		7,965		453
		76,554		60,870
減：備抵評價		(27,000)		(40,920)
		<u>\$ 49,554</u>		<u>\$ 19,950</u>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長期投資未實現跌				
價損失	\$ 6,314	\$ 1,579	\$ 37,517	\$ 9,379
退休金財稅差	1,261	315	1,437	360
未實現資產減損	4,082	1,021	55,946	13,986
虧損扣抵	187,970	46,992	393,398	98,349
投資抵減		36,320		40,630
		86,227		162,704
減：備抵評價		(18,000)		(89,136)
		<u>\$ 68,227</u>		<u>\$ 73,568</u>

3. 本公司依據所得稅法及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可享有之所得稅抵減明細列示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 未 抵減餘額	最 後 抵減年度
機器設備	\$ 1,746	\$ 1,746	100
研發及人才培訓	42,539	42,539	100
	<u>\$ 44,285</u>	<u>\$ 44,285</u>	

4. 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所得稅影響數情況如下：

(十九)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及前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6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91,396	\$ 66,536	\$ 157,932
勞健保費用	7,191	4,292	11,483
退休金費用	4,311	2,783	7,094
其他用人費用	10,791	3,752	14,543
折舊費用(註)	88,727	13,195	101,922
攤銷費用	-	1,484	1,484

功能別 性質別	95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64,599	\$ 60,906	\$ 125,505
勞健保費用	6,778	3,156	9,934
退休金費用	3,396	2,329	5,725
其他用人費用	10,312	4,297	14,609
折舊費用(註)	66,413	11,018	77,431
攤銷費用	160	1,020	1,180

註:不包含閒置資產折舊費用(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96 年度及 95 年度分別為\$5,138 及\$5,868。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福華亞洲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富康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蘇州全翔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活存)	\$ 63,568	\$170,200(註)	短期借款、開狀保證金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定存)	8,000	12,112	長、短期借款
固定資產(含閒置資產)	701,591	452,414	長期借款、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註：其他金融資產－流動\$144,916，係發行應付公司債取得之資金，依保證合約約定須憑購置固定資產相關憑證動支。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本公司於民國 88 年銷貨與光磊公司，嗣因光磊銷售成績不佳，要求本公司買回，本公司為顧及商誼，自民國 94 年 1 月起陸續買回部份貨品，惟光磊以本公司未買回全數貨品為由，向法院起訴請求本公司給付 \$10,718。本公司認為二造間並無所謂之瑕疵或買回全數之約定存在，故委請律師提出抗告。經律師與本公司相關人員會談並檢視相關證據，並無發現具體存在可資認定系爭貨品有可歸責於本公司之瑕疵及二造間有全數買回之證據存在，惟民國 96 年 12 月經高等法院判決本公司敗訴。本公司對判決不服，業亦提出上訴。但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業已先行估列 \$ 10,718 入帳。
- (二)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止，因購買機器設備已簽約而尚未支付款項為 \$24,590。
- (三)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止，為購買機器設備已開立信用狀尚未使用之信用狀約為 \$104,195。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 融 資 產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 價決定	評價方 法估計		公開報 價決定	評價方 法估計
非衍生性金融 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 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 融資產	\$787,968	\$ -	\$787,968	\$509,613	\$ -	\$509,613
以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	-	-	-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 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 融負債	403,924	-	403,924	457,463	-	457,463
長期借款	21,341	-	21,341	33,536	-	33,536
應付公司債	152,910	-	152,910	278,921	-	280,024
衍生性金融 商品：						
公平價值變 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 負債-流動	3,912	-	3,912	14,836	-	10,734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金融商品因折現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容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款項與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 2.應付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為公平價值。折現率為本公司發行公司債之原始有效利率。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多採浮動利率，係依其帳面價值評估其公平價值。
- 3.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所使用方法及假設：

(1)本公司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之公平價值，係採用雙因子四元樹模型評價計算。

(2)本公司使用評價方法之基本假設如下：

參 數 項	取得數值	參 數 說 明
股價報酬率標準差 (日資料計算)	47.378%	取96/1/1至96/12/31之普通股股價日報酬率標準差計算得到
轉換價格	47.79元	以該公司95/10/25為訂價基準日，計算前1、3、5個營業日股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擇一者乘轉換溢價率101%作為轉換價格
計算時之普通股市價	52.4元	95年12月31日之收盤價
模型短期利率	2.1090%	為96/12/31之30天期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
長期利率均數(μ)	1.9569%	96/1/1至96/12/31 之30天期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平均值
利率標準差(γ)	21.312%	96/1/1至96/12/31 之30天期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標準差
股價報酬率與利率相關係數(ρ)	2.690%	以96/1/1至96/12/31 之股價報酬與短期利率分析

註：96年1月1日為例假日。

(二)本公司 96 年度及 95 年度以評價方法估計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將其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9,444 及\$0。

(三)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四)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雖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大於外幣負債，但因本公司之外幣資產皆為一年內到期週轉速度快，因此故經評估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利率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為浮動利率之負債，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3)價格風險

不適用。

2.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借入款項於一年內到期者，均可以本公司之營運資金支應，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每增加 1%，將使本公司每年現金流出增加 \$1,963。

(以下空白)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本司與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人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市 價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342,529	\$ -	4.93%	\$ -	未質押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福華亞洲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0,000	3,612	100.00%	3,612	未質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十(一)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市 價)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全新光電科技(股)公司	福華亞洲集團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相關事業	\$ 3,612	\$ 3,612	110,000	100%	\$ 3,612	\$ -	\$ 3,612
福華亞洲集團有限公司	富康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相關事業	3,612	3,612	110,000	100%	3,612	-	3,612
富康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蘇州全翔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大陸地區	光電半導體產品及光電子器件研發、生產及相關技術服務	3,521	3,521	-	100%	3,521	-	3,521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被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請詳十一(一)之揭露。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投資大陸公司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 益 (註 一)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 回之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蘇州全翔光電科 技有限公司	光電半導體產品及 光電子器件研發、 生產及相關技術服 務	\$ 3,521 (US\$108,000)	透過第三地 投資設立公 司再投資大 陸公司	\$ 3,521 (US\$108,000)	\$ -	\$ -	\$ 3,521 (US\$108,000)	100%	\$ -	\$ 3,521 (US\$108,000)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3,502 (US\$108,000)	\$ 23,350 (US\$720,000) (註2)	\$ 616,215

註1：係依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2：台幣數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營業集中於光電半導體磊晶片及元件之業務，尚無重要產營部門之劃分。

(二)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機構。

(三)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外銷銷貨金額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地區之明細如下：

地 區		96 年 度		95 年 度	
美 洲		\$ 449,154	45	\$ 410,998	45
亞 洲		137,472	14	186,579	21
		<u>\$ 586,626</u>	<u>59</u>	<u>\$ 597,577</u>	<u>66</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收入占損益表上銷貨收入10%以上之客戶：

96 年 度			95 年 度		
客戶名稱	銷貨	%	客戶名稱	銷貨	%
0-022	\$ 283,293	28	0-022	\$ 231,762	25
0-021	150,542	15	0-027	138,099	15
0-027	121,904	12		\$ 369,861	40
	<u>\$ 555,739</u>	<u>55</u>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82		
活期及支票存款							
— 台幣存款					94,029		
— 外幣存款		USD	2,151,164		69,822	匯率	32.46
		JPY	3,744,644		1,063	匯率	0.284
		HK	54,517		225	匯率	4.13
定期存款					302,918		
					468,439		
減：轉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0,036)		
				\$	458,403		

(以下空白)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非關係人：		
穩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83,470	
Anadigics Inc.	36,518	
TriQuint Semiconductor, Inc.	20,624	
東貝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068	
其 他	91,989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 本科目總額5%
	249,669	
減：備抵呆帳	(13,829)	
	<u>\$ 235,840</u>	

(以下空白)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 物 料	\$ 61,100	\$ 50,881	以重置成本為市價
在 製 品	63,421	79,547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製 成 品	212,195	193,249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336,716	\$ 323,677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4,867)		
	<u>\$ 301,849</u>		

(以下空白)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抵押情形	備 註
土地	\$ 96,972	\$ -	\$ -	\$ -	\$ 96,972	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擔保	
房屋及建築	359,569	-	-	22,621	382,190	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擔保	
機器設備	978,655	-	-	146,620	1,125,275	部份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擔保	
運輸設備	1,564	-	(531)	-	1,033		
辦公設備	19,706	411	-	1,140	21,257		
其他設備	85,038	1,614	-	5,523	92,175		
預付設備款	<u>109,793</u>	<u>177,747</u>	<u>-</u>	<u>(175,904)</u>	<u>111,636</u>		
	<u>\$ 1,651,297</u>	<u>\$ 179,772</u>	<u>(\$ 531)</u>	<u>\$ -</u>	<u>\$ 1,830,538</u>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131,316	\$ 27,161	\$ -	\$ 679	\$ 159,156	
機器設備	644,446	64,271	-	28,115	736,832	
辦公設備	12,487	1,555	-	599	14,641	
運輸設備	1,347	97	(457)	(69)	918	
其他設備	44,677	8,838	-	2,115	55,630	
	<u>\$ 834,273</u>	<u>\$ 101,922</u>	<u>(\$ 457)</u>	<u>\$ 31,439(註)</u>	<u>\$ 967,177</u>	

註：係由累計減損轉入。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摘 要</u>	<u>契約期限</u>	<u>利率區間</u>	<u>融資額度</u>	<u>期末餘額</u>	<u>抵押或擔保</u>
信用借款	一年	2.55%~3.01%	\$398,750	\$ 70,000	無
擔保借款	一年	2.72%~2.97%	190,000	105,000	其它金融資產-流動及 土地廠房(含閒置資產)
				<u>\$ 175,000</u>	

(以下空白)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廠 商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Freiberger Compound Materials Gmb \$	41,991	
American Xtal Technology Inc.	40,782	
台灣羅門哈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523	
其他	31,293	每一零星廠商餘額均未超過 本科目餘額5%
	<u>\$ 120,589</u>	

(以下空白)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營業收入							
	微電子元件	48,457(片)		\$	705,182		
	光電子元件	29,935(片)			312,995		
	其 他	343			<u>8,818</u>		
營業收入總額					1,026,995		
減：銷貨退回				(	22,149)		
減：銷貨折讓				(	<u>5,906</u>)		
				\$	<u><u>998,940</u></u>		

(以下空白)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表明細表

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原物料		\$	65,404		
加：本期進貨			470,535		
製成品轉入			421,093		
原物料盤盈			28		
減：期末原物料	(		61,100)		
出售原料成本	(		579)		
存貨轉費用	(		51,159)		
轉列固定資產	(		1,369)		
本期耗用原料		\$	842,853		
直接人工			49,209		
製造費用			307,872		
製造成本			1,199,934		
加：期初在製品			62,094		
減：期末在製品	(		63,421)		
製成品成本			1,198,607		
加：期初製成品			158,009		
本期進貨			4,418		
製成品盤盈			228		
減：期末製成品	(		212,195)		
轉入原料	(		421,093)		
轉列固定資產	(		259)		
轉列費用	(		23,098)		
本期產銷成本			704,617		
加：出售原料商品			579		
本期營業成本		\$	705,196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39,963		
呆帳損失					9,836		
勞務費					9,271		
其他費用					17,918	每一科目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餘額5%	
				\$	<u>76,988</u>		

(以下空白)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發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研發材料				\$	40,925		
薪資費用					18,422		
樣品費用					13,928		
折舊					12,214		
修繕費					11,888		
其他費用					<u>14,420</u>		每一科目餘額均未
				\$	<u>111,797</u>		超過本科目餘額5%

(以下空白)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懋常



董事兼總經理：曾坤誠



董 事：林昆泉



董 事：盛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連春

